

8名海關毒品調查科人員，昨午在土瓜灣一個住宅單位進行緝毒任務時，在單位內遭到一名目標男子揮刀施襲，混亂間有3名海關人員被斬傷，兇徒其後反鎖大門，警員破門入屋後發現疑兇由窗口攀落天井逃去無蹤。警方其後在附近一個涉案迷你倉檢獲一批毒品，以及在兇徒的私家車內檢獲銀包，西九龍總區重案組正追緝一名38歲姓胡男子歸案。海關關長陳子達晚上到醫院探望受傷同袍，他指有關人員當時配備足夠的武器，形容事件是在電光石火間發生，會配合警方調查，將施襲者繩之以法。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現場為土瓜灣道80號定安大廈一單位。據消息指，下午5時許，海關毒品調查科一名督察帶領7人到達上址緝毒，截查一名形跡可疑男子，再將他帶回大廈單位內，並向其展示搜查令，準備進行毒品搜查。當該男子與海關人員進入單位後，男子突然衝入廚房，拿出一把30厘米長菜刀斬傷3名海關人員，海關人員立即撤離單位，並報案要求支援，疑兇同時將單位大門關上。警方衝鋒隊及反恐特勤隊人員到達現場，發現3名傷者包括29歲姓連海關督察、42歲姓陳高級關員和36歲姓李關員，救護員於現場為他們處理傷口，連、陳、李

入屋緝毒遇襲 3關員遭斬傷

疑兇反鎖屋內跳窗逃走 海關關長到醫院探望同袍

的傷勢分別是左膝有約4厘米長刀傷、右前臂有兩個約10厘米長刀傷，以及右前臂、左膝及右腳跟均有約10厘米長刀傷，現場有大量血跡。

涉案迷你倉檢獲一批毒品

警方人員隨即破門進入單位，發現單位內空無一人，而廚房位置的窗戶打開，相信疑兇經廚房窗口攀落天井逃走。警方翻查閉路電視，發現疑兇經後樓梯向落山道方向逃走。警方於長寧街47號附近發現與案有關的菜刀，其後於嘉景花園一樓停車場，發現屬於疑兇的黑色車輪，並對車輪進行搜證。海關和警員其後根據線索，到現場附近一個迷你倉搜出一批毒品，並發現疑犯的私家車停在隔離街，疑犯遺下鎖匙和銀包。

陳子達強烈譴責施襲者，並感謝警方及消防處同事迅速到場將受傷人員送院，受傷督察經敷治及縫針後可以出院，另兩人主要傷及手和腳部，需要留醫，情況穩定。海關會為他們提供最好的支援。陳子達續指，有關人員當時配備足夠的武器，包括手槍、警棍及手銬，正嘗試拘捕疑犯，詎料疑犯突然發難向人員施襲，事件是在電光石火間發生，並非在一個對抗的情況下，人員冷



●現場遺下一把涉案菜刀（紅圈）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 攝

不防遭對方用刀施襲。

陳子達強調，海關人員每次緝毒行動都存在相當大的危險，人員在平日的訓練，非常注重突擊行動或緝毒行動做足防範，亦會配備相當裝備。相信人員有足夠的專業訓練和經驗應對，而今次是一個突發情況，往後會持續加強人員各方面的培訓，包括自衛和進行類似行動的安全措施。

特區政府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在Facebook專頁發文指，收到消息後十分擔心，幸得悉同事現時傷勢穩定。保安局強烈譴責兇徒的暴力行為，海關及警方會全力跟進，追緝兇徒歸案，並祝願同事早日康復。



●在土瓜灣掃毒遭斬傷，受傷海關人員送院。區議員關浩洋供圖

控方申JPEX首案8被告交高院審理



●JPEX詐騙案中15名被告昨日被押送東區裁判法院提堂。香港文匯報記者北山彥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葛婷）警方調查虛擬貨幣交易平台JPEX涉嫌詐騙案，至今已檢控16人，其中一人早前已提堂。其餘15人被控申謀欺詐、洗黑錢、妨礙司法公正及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》下「欺詐地或罔顧實情地誘使他人投資虛擬資產」等控罪，昨日分多案在東區裁判法院提堂，15名被告暫無須答辯。控方申請將首案8名被告的案件交付高等法院審理，押後至12月15日再訊。

林作和陳怡准以30萬元保釋

首案8名被告中，除前藝員鄭雋熹被法庭拒絕保釋申請需還押外，其餘7人獲准保釋候訊，當中網紅林作和陳怡各獲准以30萬元保釋。

昨晨提堂的15名被告。包括鄭雋熹(31歲)、蕭穎謙(28歲)、林作(35歲、報稱無業)、陳穎怡(38歲)、區焯基(31歲、店務助理)、趙敬賢(25歲、健身教練)、梁綺湘(31歲、無業)、何紀雯(28歲)、朱家輝(34歲、無業)、鄭智超(31歲、無業)、余孟霖



●被告林作獲准保釋，在女友裕美及律師陪同下離開東區裁判法院。香港文匯報記者黃宇威攝

(27歲、學生)、黃梓健(30歲)、鄧志冲(30歲、技術員)、鍾彩雲(54歲)及劉玉恒(30歲)。其中鄭雋熹、蕭穎謙、林作、陳穎怡、區焯基、趙敬賢、梁綺湘及何紀雯8人為首案被告。

當中，林作被控一項欺詐及一項作為交替控罪的「欺詐地或罔顧實情地誘使他人投資虛擬資產」罪。控罪指，他於2023年7月8日至9月12日虛假地表示或藉着導致或准許他人向該等人士作出虛假陳述，及為誘使另一人或多人訂立旨在取得、處置、認購或包銷任何虛擬資產的協議，而向該等人士作出欺詐或罔顧實情的失實陳述。林作被指一直從上述JPEX成功提取資產，並掌握一般人無法獲得的JPEX相關資訊，及透過JPEX投資指明的虛擬資產將可賺取一個指明百分率的回報。林作獲保釋離開法院，被傳媒追問「尋晚瞓臭格點？」林作稱「同上次一樣啦，臭格舒服過屋企」。

另一名網紅「陳怡」陳穎怡被控兩項「欺詐地或罔顧實情地誘使他人投資虛擬資產」罪，控罪

指她於或約於2023年4月1日誘使另一人或多人訂立旨在取得虛擬資產的協議，而向該等人士作出欺詐或罔顧實情的失實陳述，

即透過JPEX投資JPC代幣一定有利可圖；及於同年5月16日為誘使另一人或多人訂立旨在取得虛擬資產的協議，而作出失實陳述(即JPEX當時正申請有效牌照以在香港營運虛擬資產交易平台、JPEX將取得有效牌照，及JPEX擁有辦公室及香港員工)。

押後至12月15日再訊

控方申請首案8人的案件暫無須答辯，並將案件轉交高等法院原訴庭審理，申請押後至12月15日再訊；除了鄭雋熹外，控方不反對其他被告保釋。裁判官高偉雄押後首案至12月15日作交付程序，並拒絕鄭雋熹的保釋申請，批准其餘7人以5萬元至30萬元擔保外出，其間不准離港及須交出所有旅遊證件，須居於報稱住址及每星期到警署報到，另不得接觸對方證人。

行為，即接納該表格為真正表格及妥為簽署，並處理該表格。控方反對鄭雋熹保釋，鄭有申請保釋，裁判官聽取陳詞後不批准其申請。

「酒粒仔」趙敬賢涉7項洗黑錢

其餘5名被告中，區焯基被控4項「欺詐地或罔顧實情地誘使他人投資虛擬資產」及5項洗黑錢罪，綽號「酒粒仔」的趙敬賢被控7項洗黑錢罪，網紅「湘湘」梁綺湘，被控一項「欺詐地或罔顧實情地誘使他人投資虛擬資產」罪，蕭穎謙被控一項「欺詐地或罔顧實情地誘使他人投資虛擬資產」及5項「洗黑錢」罪，何紀雯則被控4項洗黑錢罪。

港警出席東盟警察首長會議 交流打擊詐騙



●香港警務處代表出席東盟警察首長會議。圖為刑事及保安處處長陳東（中）與兩名同行人員在會場合照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本月3日至6日，香港警務處隨國家公安部帶領的代表團，首次出席於泰國曼谷舉行的第四十三屆東盟警察首長會議，聚焦討論「協作行動：打擊詐騙、保護民眾」議題。會議匯聚東南亞國家聯盟（東盟）成員國的高級警官、對話夥伴和國際執法觀察員，交流最佳做法，並訂定合作框架，共同致力採取措施，增強共同打擊跨國犯罪的能力，確保地區安全。

刑事及保安處處長陳東與兩名同行人員除出席會議外，分別與澳洲、柬埔寨、印尼、意大利、馬來西亞、緬甸、菲律賓、新加坡、韓國，以及越南的執法機構代表會面，並先後與緬甸警察局局長Win Zaw Moc、印尼國家警察局國際關係部門主管Amur Chandra J. B.、澳洲聯邦警察局副局長Lesale Gale，以及馬來西亞皇家警察副警務督察長Tan Sri Ayob Khan Bin Mydin Pitchay舉行雙邊會議，就打擊詐騙深入交流，推動協作打擊罪犯，加強保護民眾，並藉此深化與國際夥伴合作，鞏固香港警隊打擊跨境罪案的能力。

香港警隊將持續發揮香港作為「超級聯繫人」的角色，透過不同的國際警務組織平台，包括國際刑事警察組織，推動警務創新與區域執法協作，強化與不同國家和地區，特別是亞洲的執法機構聯動，為維護全球和地區安全作出積極貢獻。

醫管局HA Go錄得412萬次下載 正式會員逾325萬人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張茗）為支援照顧者及全方位提升病人體驗，醫管局HA Go應用程式透過優化、新增健康數據管理及智慧提示等功能，串聯病人就醫全流程，以減輕病人及照顧者負擔。截至2025年第三季，HA Go下載量已達412萬次，當中正式會員逾325萬人，登記照顧者也超過37萬人。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（醫療信息）陳嘉賢表示，未來HA Go將推出「掌心導航」、門診量度數據自動上傳等服務，進一步提升就醫便捷度。

陳嘉賢表示，本次HA Go聚焦「照顧者」，病人成為HA Go會員後，可邀請家人、親友登記為照顧者或被照顧者。無論病人在家休養、到醫院應診或住院，照顧者均可透過HA Go即時掌握病人資訊，包括代為預約門診、查閱診期、接收預約提示、查閱藥物紀錄，甚至可在病人就診前兩小時透過HA Go完成門診登記與繳費，避免被照顧者奔波。

此外，HA Go的照顧者查閱場景延伸至住院、出院場景，病人若需手術，照顧者亦會收到「已到達手術室」、「已離開手術室」的提示。明年首季，該功能將進一步覆蓋內視鏡檢查，讓工作繁忙的照顧者隨時掌握病人動態，減少憂慮。

明年第三季擬推新功能

醫管局總行政經理（聯網運作）李立業表示，部分專科門診需跨樓層完成登記、檢查、就診等，為提升病人體驗，加強資訊科技和人工智能應用，讓求診流程電子化，當中包括持續推廣HA Go及自助服務機、利用程式更改抽血期及電子繳費服務。



未來發展方面，陳嘉賢指，病人明年首季於門診「自助電子健康監測站」量度的數據將自動上傳到程式方便查閱。為進一步解決病人就醫流程混淆問題，她透露，醫管局計劃明年第三季推出「掌心導航」服務，為病人在覆診當日提供清晰資訊，以「點對點」為病人院內導航，將來還會研究擴展至支援照顧者，及涵蓋更多相關診症前/後的程序。她又指，首階段的支援是將文字轉語音，為長者、視障人士進行語音導航，引導其抵達指定目的地。

陳嘉賢強調，HA Go採用「多重身份認證」機制，病人邀請照顧者時，需通過掃描二維碼等方式驗證雙方身份，確認無誤後才可開通資料查閱權限，保障病人隱私。

●為支援照顧者全方位照顧的體驗，醫管局HA Go應用程式優化升級最新功能及服務規劃。香港文匯報記者郭木又攝

公院殮房明年收費 殯儀業促延長豁免

香港文匯報訊 原本免費停屍的公立醫院殮房，由明年1月1日起，遺體停放第四天起實施階梯式收費，例如首三天免費，第四天起收取每日100元；第十八天起每日收費200元；第三十四天起每日收取550元。有殯葬業界指出，等候醫院文件領取死亡證和火葬場排期需時，遺體停放一個月內不算濫用，促請政府延長寬免收費的期限。

醫管局表示，在釐定殮房收費時已考慮各項因素，包括醫院運作以及市場同類服務收費水平等。為顧及部分有經濟困難的市民需要，局方會為殮房服務收費設立豁免機制。病人若生前已領取綜援或長者生活津貼等援助，將獲豁免有關殮房服務收費；病人若生前已獲醫管局的醫療費用減免，離世後的殮房服務收費亦會獲全數或部分減免。

業界：政府來不及處理文件

若因特殊情況，如需要等候死因

裁判官作出剖驗遺體指示，該段等候期亦將不作收費。如家屬為先人繳交殮房服務收費時有經濟困難，也可向醫院尋求協助。醫管局希望，市民明白殮房是過渡性存放遺體的設施，家屬辦妥所需文件後應盡快為先人安葬。若遺體存放較長時間，醫管局會主動與家屬聯絡並提供可行的協助。

殯儀業商會理事長鄭志傑認為，遺體停放殮房一個月是常態，「如果遇上長假期或復活節、聖誕、農曆新年，變相領取或處理文件的時間可能已經超過一星期。因為是政府來不及（處理文件），不是家屬來不及。」

鄭志傑指出，坊間所有殯儀館的殮房停屍間總數量也不及所有公立醫院殮房，「如果一下子推出（新政策），其實遺體始終要放哪裏？是不可能的事。我們要面對預約醫院，認領遺體，即使不需要租私人殯儀館，在醫院安息居借用靈堂，醫院現時借用靈堂都有相當市民使用，亦會爆滿。」